

湟水流域（西宁段）水环境 质量月状况通报

（2020 年度 第 2 期）

西宁市水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

2020 年 3 月 25 日

2020 年 2 月份湟水流域（西宁段） 水环境质量状况通报

为进一步改善西宁市辖区流域水环境质量，维护湟水生态环境健康，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《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》（国发〔2015〕17 号）和青海省政府《青海省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》（青政〔2015〕100 号），按照西宁市人民政府《关于印发西宁市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通知》（宁政〔2016〕161 号）精神和相关水污染防治工作要求，现将 2020 年 2 月份湟水河流域（西宁段）水环境质量状况通报如下：

一、省控考核断面水质状况

根据生态环境部《青海省水污染防治工作目标责任书》和省人民政府《西宁市水污染防治工作目标责任书》，西宁市列入国家和省政府考核的湟水流域（西宁段）水质监测断面共 8 个。其中国家考核断面 4 个，分别是：湟水干流扎马隆和小峡桥断面、重点

支流北川河润泽桥断面和塔尔桥断面；列入省级考核断面 4 个，分别是：湟水干流黑嘴桥断面、重点支流南川河老幼堡断面和七一桥断面、重点支流北川河峡门断面。

根据 2 月监测结果显示：峡门断面达到地表水水质目标 I 类水质；老幼堡断面达到地表水水质目标 II 类水质；黑嘴桥、七一桥 2 个断面达到地表水水质目标 III 类水质；2 月份 4 个省级考核断面 I-III 类断面比例为 100%，劣 V 类断面比例为 0%。

二、水功能区断面水质状况

全市有 5 个重要水功能区纳入考核，分别为：湟水湟源过渡区、湟水西宁饮用水水源区、湟水西宁城西工业用水区、湟水西宁景观娱乐用水区和湟水西宁城东工业用水区，各水功能区的代表断面依次为：石崖庄、扎麻隆、新宁桥、西宁、团结桥断面。本月达标率为 80%。其中新宁桥断面氨氮超过地表水 IV 类标准 0.25 倍，水质类别为 V 类。

全市一般水功能区 10 个，分别为西纳川湟中饮用水水源区、甘河沟湟中饮用水水源区、甘河沟湟中工业用水区、北川大通源头水保护区、北川大通饮用水水源区、北川大通工业用水区、北川西宁景观娱乐用水区、南川湟中农业用水区、南川西宁工业用水区和南川西宁景观娱乐用水区，各水功能区代表断面有 11 个，分别是西纳川水文站、大石门水库出水口、甘河沟、纳拉大桥、黑泉水库（出口）、桥头、长宁桥、朝阳桥、老幼堡、六一桥和南川河口断面。本月达标率为 90%。其中甘河沟断面氨氮超过地表

水Ⅲ类标准 36.8 倍，水质类别为劣Ⅴ类，其余断面均达到目标水质类别。

三、各区县政府、工业园区管委会地表水水质断面及水功能区超标断面预警

(一) 地表水水质超标断面 (2 个)

1、城西区地表水水质考核断面中新宁桥氨氮超标，断面水质现状为Ⅴ类。(考核目标为Ⅳ类)

2、甘河工业园区地表水水质考核断面中甘河入湟口断面氨氮超标，断面水质现状为劣Ⅴ类(目标考核为Ⅲ类)。

(二) 水功能区超标断面 (2 个)

1、重点水功能区中新宁桥断面氨氮超标，断面水质现状为Ⅴ类(目标考核为Ⅳ类)。

2、一般水功能区中甘河沟断面氨氮超标，断面水质现状为劣Ⅴ类(目标考核为Ⅲ类)。

抄送：市委组织部，市委绿发委，各县、区政府，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各工业园区管委会，市水务局，海湖新区管委会、多巴新城管委会，西宁市湟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，各区、县生态环境局，存档。